

海洋委員會海域自然地景及海域自然紀念物審議會 第一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12 月 1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

貳、地點：海洋委員會第一會議室(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25 號 5 樓)

參、推選主持人：

經委員推選黃向文委員(海洋委員會指派代表)擔任 紀錄:謝敏華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單

伍、主持人致詞：略。

陸、報告事項：

第一案：海洋委員會海域自然地景及海域自然紀念物審議委員會任務及本屆委員，報請公鑒。(本會海洋保育署)

決議：洽悉。

第二案：有關桃園市政府辦理桃園沿海藻礁相關保育評估現況，報請公鑒。(請桃園市政府協助說明)

決議：

一、感謝桃園市政府進行藻礁相關調查及保育，並肯定桃園市政府對藻礁的努力，保育需公私協力讓民眾了解與支持，才能永續合作。

本次委員所提相關建議重點如次，提供桃園市政府參考：

(一) 民眾意向調查，未來如持續調查，請就母體範圍，抽樣方法、問卷信效度、統計檢定以及訪員妥善規劃。

(二) 社區參與保護區經營已是國際趨勢，可多瞭解墾丁國家公園生態保護區、十八羅漢山自然保護區，旭海觀音鼻自然保留區等社區參與保護區經營機制，有目標的培力社區參與保護區資源調查、環境維護、巡護監測、環境解說等工作。

(三) 多項研究表示，三接案鄰近海域之生態系非常豐富，建議桃園市政府後續調查監測可比對三接廠址廠區內外藻礁生態系的豐度及差異性。

(四) 可整合中油公司「觀塘工業區(港)開發案生態監測實施計畫」成果資訊。

(五) 桃園沙質海岸的沉積物移動是本海岸地區重要的地形、地質機制，河流及海岸輸砂、藻礁生態系與海岸沙丘的發展與連結都與沉積物的流動有關。建議桃園市政府對沉積物的移動與機制進行調查，與監測沙質海岸地形的變動。

二、後續建議桃園市政府可參考新的調查方法持續進行調查，整體評估本案是否符合海域自然地景及海域自然紀念物之規範，視需要再提本會議報告。

柒、討論事項

第一案：海域自然地景及海域自然紀念物指定及廢止規範案，提請討論。(本會海洋保育署)

決議：

- 一、本辦法依據文資法定義，針對植物以及礦物、地景，至於委員關切之其他生物(動物、藻類、生態系)，慮及可以「野生動物保育法」或者文資法自然保留區以及地質公園的方向保護，現階段仍以母法所授權對象為準。
- 二、關於海域自然地景與海域自然紀念物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草案)第二條條文定義，有關生物多樣性，究應採用基因多樣性或改為遺傳多樣性，請業務單位再與農委會林務局研議。
- 三、考量辦法標題已明確定義為海域，本辦法(草案)第二、三條條文內容，相關「海洋」文字可予以刪除，請再就修正文字確認。
- 四、本辦法(草案)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擬具評估報告」，建議修正為「擬具評估報告書」。
- 五、本辦法(草案)第十一條條文內容提及研究調查經費，並未於標題當中呈現，此點請業務單位再與文化部及農委會確認。
- 六、針對審查辦法草案條文，依委員提供意見修正後，提送本會法規會審議。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 17 時 30 分。

海洋委員會海域自然地景及海域自然紀念物審議會

第 1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 簽到單

壹、開會時間：109 年 12 月 1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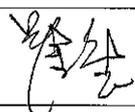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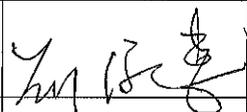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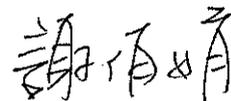
貳、開會地點：海洋委員會 5 樓第 1 會議室

參、主持人：莊召集委員慶達

Handwritten signature/initials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服務單位	姓名	簽名
5 (召集人) 機關 代表 4	1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黃水潭	<i>黃水潭</i>
	2	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	張碩芳	<i>張碩芳</i>
	3	內政部(營建署)	孫維潔	<i>孫維潔</i>
	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林浩貞	<i>林浩貞</i>
專家 代表 7	5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陳美惠	<i>陳美惠</i>
	6	國立中山大學	林慧玲	
	7	中央研究院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	鍾國芳	<i>鍾國芳</i>
	8	國立臺灣大學	盧道杰	
	9	國立中山大學	張揚祺	<i>張揚祺</i>
	10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何立德	<i>何立德</i>
	11	中央研究院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	鄭明修	<i>鄭明修</i>

		服務單位	姓名	簽名
	12	國立成功大學	吳銘志	
	13	國立東華大學	李光中	
	14	國立東華大學	劉瑩三	
	15	國立臺灣大學	宋國士	
	16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邱文彥	
	17	中國文化大學	李載鳴	
	18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劉淑惠	
團體 代表	19	臺灣地質公園學會	林俊全	
	20	中華自然資源保育協會	謝伯娟	

列席單位/人員

單位	職稱	簽名
本會科技文教處	副處長	李梨喻
本會海洋保育署	專員 科長 科長 技士	柯家志 陳耀森 吳建勳 譚淑芳
桃園市政府	副處長 科長 助理員	林錦聰 王雅慧 李霖